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粤剧教育实训中心大楼 项目第三方监测单位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信息

1. 中介服务事项：边坡、基坑、高支模监测及沉降观测
2. 投资审批项目：是
3. 投资审批项目编码：2309-440605-04-01-422319
4.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粤剧教育实训中心大楼项目第三方监测单位
5.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 44175.47 平方米，地上 9 层，面积 39227.32 平方米；地下 1 层，面积 4838.18 平方米。概算总投资 1906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628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67 万元、预备费 908 万元。
6. 资金来源：项目建设资金由学校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同时统筹生均拨款和学费住宿费解决。

二、服务要求

1. 所需服务：边坡、基坑、高支模监测及沉降观测。
2. 服务时限说明：从签订合同至完成本工程全部边坡、基坑、高支模监测及沉降观测项目为止，具体要求根据项目总体施工进度同步跟进。
3. 服务内容：按照国家、广东省、佛山市建设行政法律法规及建设地监督站规定的范围和程序要求，对本项目边坡、基坑、高支模监测及沉降观测等进行监测，并出具符合要求的监测报告（一式十份）。具体监测项目类别、数量除

符合规范要求外，同时应满足当地质量监督部门的要求。详细监测方案由中选人编制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批准后实施。

三、中介机构资质（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必需具备相关规定的监测服务资质证书（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监测机构资质证书、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3. 监测单位不得与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有任何隶属关系和经济利害关系。

四、服务响应否决性要求：

1. 满足《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关于加强我区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管理的通知》（南建设〔2016〕61号）有关要求。

2. 因各项监测工作随工程进度同步进行，同时需要必要仪器设备和技术人员，为确保工作质量和时效性，中选人须在佛山地区设立必要工作场所、配备必要技术人员及设备，否则将取消中选资格。

3. 中选人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备案且无不良记录。

4. 中选人在中选公示后 7 个日历天内编制详细的监测方案交委托人。

五、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

1. 选取方式：随机选取。
2. 服务金额：65.11 万元。
3. 中选机构是否公示：是。
4. 是否显示采购公告：是。
5. 有无回避情况：无。
6. 见证现场竞选、摇珠：否。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15 日